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1日至2025年05月20日止。

第 8083284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9日

商 标

育贤雅苑

申 请 人 郭晓钰

地 址 重庆市南岸区阳光路2号5幢14-7

代理机构 北京知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出借书籍的图书馆；书籍出版；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；提供博物馆设施；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